



SHECA 单位数字证书受理表

第一联 受理机构保存联

No (D)

请选择服务类型，并在对应的栏目中打“√”：		请选择证书种类，并在对应的栏目中打“√”：	
☐ 证书申请		☐ 单位身份证书	
单位基本信息：			
申请单位名称：_____单位性质： ☐ 企业 ☐ 事业			
单位邮政地址：_____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其他证件号：_____			
办理人信息：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地址：_____			
用户须知：			
● 用户在申请时，需携带以下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事业单位：☐ 组织机构代码证 ☐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办理人身份证 ☐ 税务登记证 企业单位：☐ 组织机构代码证 ☐ 企业营业执照 ☐ 办理人身份证 ☐ 税务登记证 ● 在正式申请证书前请阅读本受理表所附《SHECA 单位数字证书订户协议》。 ● 证书的有效期限从签发之日计算，证书有效期将签发该证书中。 ● 申请单位在此郑重申明：以上所填信息及相关证明材料完全真实有效，接受据此颁发的数字证书，同意接受《SHECA 单位数字证书订户协议》。本单位全权委托上述办理人处理数字证书服务申请的相关事宜。			
申请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下由受理点填写：			
● 已审核申请人及办理人身份 ● 已核对受理表上填写的信息及相关证明材料 ● 已发放证书给用户		密码信封序列号： 受理员：_____ 审核员：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受理点盖章：_____	上海 CA 中心 微信服务号：SHECAWX 

传真：021-36393132

支持邮箱：jy@sheca.com

服务热线：021-962600

公司网址：<https://www.sheca.com>

SHECA 单位数字证书订户协议



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 CA）是依法设立并续存的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机构。

在申请、接受或使用上海 CA 签发的 SHECA 单位数字证书之前，您必须先阅读本"SHECA 单位数字证书订户协议"（以下称"订户协议"）。若您不同意本订户协议全部或部分条款，请勿申请、接受或使用 SHECA 单位数字证书。

本协议将于您向上海 CA 递交申请并获得其审核批准后生效。

- (一) SHECA 单位数字证书是经上海 CA 签发的包含单位身份信息的数字证书，它用于标志企事业单位在进行信息交换、电子签名、电子政务、电子商务等网络活动中的身份。
- (二) 在申请、接受证书及其相关服务前，证书申请者需要了解《SHECA 电子认证业务规则》和与证书相关的义务及法律责任。《SHECA 电子认证业务规则》公布在 <https://www.sheca.com>
- (三) 上海 CA 提供不同种类的证书，证书申请者应根据自己的需求自行选择证书种类或向上海 CA 咨询后选择。证书申请者应就数字证书的申请向上海 CA 交付相应的费用，除非上海 CA 以书面协议或者书面通知的形式予以豁免。
- (四) 申请者应承诺在证书服务受理表中所填信息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完全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责任。
- (五) 证书申请者的申请一旦获得批准，无论是否已经接受证书，证书申请者自动成为证书订户
- (六) 申请证书代表申请机构及其经办人同意授权上海 CA 使用证书申请资料用于电子认证业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妥善存储此类资料。申请证书即同意上海 CA 个人信息保护政策，具体请见官方网站：<https://www.sheca.com>。
- (七) 证书订户必须确保其持有的证书用于申请时预定的目的。上海 CA 签发的各类证书，仅用于表明证书订户在申请证书时所标识的身份，以及验证其使用该证书内包含的公钥所对应的私钥制作的签名。如果证书订户将该证书用于其他用途，SHECA 将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责任和义务
- (八) 证书订户必须保证私钥的安全。上海 CA 并不承担因订户的私钥保存出现问题而带来的所有责任，除非订户能够合法的证明这种问题产生的主要责任在发证机构
- (九) 一旦发生任何可能导致证书订户私钥安全性危机的情况，证书订户应立刻告知上海 CA 以及其授权的证书服务机构。如果证书订户明知私钥安全性出现问题而未及时告知上海 CA 以及其授权的证书服务机构，而给上海 CA 以及其授权的证书服务机构、其他订户、证书依赖方或者其它相关方造成损失的，该订户必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依法设立的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上海 CA 在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时，只承担法律范围内的有限责任
- (十一) 上海 CA 的担保免责和赔偿责任详见《SHECA 电子认证业务规则》。

传真：021-36393132

服务热线：021-962600

支持邮箱：jy@sheca.com

服务网点查询：<https://www.sheca.com>



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